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6)  
600,000,000 美元二零二一年到期零票息可換股債券  
股份代號：5613

**公 告**  
**聘任總裁及授權代表**

茲提述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7月26日的關於執行董事、總裁變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經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執行董事孫永才先生獲聘任為本公司總裁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任期均為自本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一屆董事會任期結束之日止。

孫永才先生之履歷詳見以下：

孫永才先生，1964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博士研究生學歷，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黨委副書記，亦任中國中車集團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孫永才先生曾任大連機車車輛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副董事長兼黨委書記和副總經理，大連大力軌道交通裝備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副總經理，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總工程師、中國北方機車車輛工業集團公司黨委常委。2010年12月至2015年5月任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黨委常委。

2015年5月至2017年9月任本公司黨委常委，2015年6月至2017年5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17年6月起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17年9月起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2017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總裁。

於本公告日期，孫永才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本公司111,650股A股股份。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悉，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孫永才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悉，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 (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孫永才先生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孫永才先生擔任本公司總裁的酬金乃根據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相關辦法及規定確定。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將就其薪酬待遇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化龍

中國·北京  
2017年10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化龍先生、孫永才先生及徐宗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吳卓先生、辛定華先生及陳嘉強先生。